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
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CSI MTN Limited
	本次担保金额	1,030万美元和1.2亿港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26.80亿美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☒ 是 ☐ 否 ☐ 不适用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-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亿元）	1,874.07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63.94
特别风险提示	☐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% ☒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 ☐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%的情况下 ☒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）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（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）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境外中期票据计划（以下简称中票计划），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。根据存续票据到期情况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，发行人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票据，发行金额分别为1,030万美元和1.2亿港元。本次发行后，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余额合计26.80亿美元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。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
被担保人名称	CSI MTN Limited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%的股权
法定代表人/公司董事	李凯、袁峰、郑颖
注册号	2087199
成立时间	2021年12月30日
注册地	英属维尔京群岛（BVI）
注册资本	1美元
公司类型	特殊目的公司（SPV）
经营情况	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（SPV），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，也未进行任何投资，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，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。

主要财务指标 (百万美元)	项目	2025年6月30日 /2025年半年度 (未经审计)	2024年12月31日 /2024年度 (未经审计)
	资产总额	2,496.89	2,107.15
	负债总额	2,497.37	2,107.67
	资产净额	-0.48	-0.52
	营业收入	0.01	-0.02
	净利润	-0.00	-0.03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、花旗国际有限公司（作为受托人）签署的《信托契据》，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，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。2025年10月21日，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票据，发行金额分别为1,030万美元和1.2亿港元，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被担保人在其中票计划下发行中期票据，实际用途为补充担保人集团的营运资金。被担保人CSI MTN Limited是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专门设立的票据发行主体，执行公司和担保人的融资决定，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对其持有100%控股权，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，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。根据该授权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组成获授权小组，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、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，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。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，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,874.07亿元（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63.94%。公司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1日